202606290001

船舶检验图纸审查技术服务

项目编号：JSZC-320700-JDGS-G2026-0026

合同文件

采购人：连云港市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支队

中标人：中国船级社实业有限公司

2026 年 6 月

2026062900014

合同协议书

甲方（委托方）：连云港市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支队（采购人）

乙方（受托方）：中国船级社实业有限公司（中标人）

甲、乙双方根据 2026 年 6 月 16 日船舶检验图纸审查技术服务（项目编号：JSZC-320700-JDGS-G2026-0026）公开招标的结果，签订本合同。

一、合同内容

1.1 服务内容：委托社会专业机构或单位开展支队原审图权限（海船 65m 以内，内河 68m 以内一般干散货船）范围外的，以及非常规的新颖船型的图纸审查工作，计划开展图纸审查 40 套，最终工作量以实际工作需要为准。具体要求详见第四章“采购需求”。

1.2 服务要求：满足招标文件第四章“采购需求”。

1.3 服务标准：满足行业的标准或规范。

1.4 本项目负责人为：张志德（身份证号码：320723197010115572），签订合同后，甲方将对乙方项目负责人进行全程监管，乙方不得随意更换。

二、合同金额

2.1 本合同金额为人民币（大写）壹佰壹拾玖万元整（￥1190000.00）。图纸审查为每套人民币（大写）贰万玖仟柒佰伍拾元（￥29750.00）。

2.2 本合同价款包含所有乙方提供合同约定产品和服务的报酬及乙方提供合同中产品和服务所支出的必要费用，甲方在上述合同价款之外不再向乙方支付其他任何费用。

三、技术资料

3.1 乙方应按甲方工作要求以及采购文件规定的时间向甲方提供有关技术资料。

3.2 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样品或资料等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如果乙方违反，按照合同金额 20%支付违约金，并承担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四、知识产权

4.1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接受本合同中资料和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版权、商标权和设计权等知识产权的起诉。一旦出现侵权并影响到甲方使用该服务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要求乙方按照合同金额 20%支付违约金，并由乙方赔偿造成的甲方全部损失。

五、产权担保

5.1 乙方保证所交付标的的所有权完全属于乙方且无任何抵押、查封等产权瑕疵。

六、履约保证金

6.1 本项目不收取履约保证金。

七、合同转包或分包

7.1 本合同范围内产品或服务，应由乙方直接供应，不得转让他人供应；

7.2 除非得到甲方的书面同意，乙方不得部分分包给他人供应。

7.3 如有转让和未经甲方同意的分包行为，甲方有权给予终止合同。

20260629000

八、服务期限

8.1 服务期限：自甲方下达第 1 次服务需求起至 40 套图纸审查完成止（原则上不超过 2 年）。

九、项目交付

9.1 乙方应按照招标文件第四章“采购需求”约定的期限向甲方提交图纸审查意见和最终审核报告。

十、合同款支付

10.1 付款方式：签订合同后 15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价款的 50%作为预付款，合同约定范围内的服务完成，进行最终核算，并付清余款。

甲方付款之前乙方应向甲方开具正规发票，否则，乙方自行承担延迟付款的责任。

10.2 当采购数量与实际使用数量不一致时，乙方应根据实际使用量提供产品和服务，合同的最终结算金额按实际使用量乘以中标单价进行计算。

十一、税费

11.1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十二、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12.1 乙方应按采购文件规定和响应文件承诺的性能、技术要求、质量标准向甲方提供产品或服务。

12.2 乙方提供的产品或服务在服务期内因其本身出现质量问题，根据实际情况，经双方协商，可按以下办法处理：

（1）更换：由乙方承担所产生的全部费用。

（2）合同终止处理：合同终止，乙方退还甲方支付的合同款，同时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费用，甲方不承担任何产生费用。

12.3 在质保期内，乙方应对产品或服务出现的质量及安全问题负责处理解决并承担一切费用。

十三、项目验收

13.1 甲方依法组织履约验收工作。

13.2 甲方在组织履约验收前，应明确履约验收的时间、方式、程序等内容。乙方应根据甲方要求做好相应配合工作。

13.3 对于实际使用人和甲方分离的项目，甲方邀请实际使用人参与验收。

13.4 如有必要，甲方邀请参加本项目的其他供应商或第三方专业机构及专家参与验收，相关意见将作为验收书的参考资料。

13.5 甲方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乙方的履约情况进行验收。验收结束后，出具验收书，并由验收双方共同签署。验收结果与采购合同约定的资金支付条件挂钩。履约验收的各项资料存档备查。

13.6 验收合格的项目，甲方根据采购合同的约定及时向乙方支付合同款项。验收不合格的项目，甲方依法及时处理。采购合同的履行、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的方式等适用《民法典》。乙方在履约过程中有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定的违法违规情形的，甲方将及时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十四、合同内容的交付

14.1 乙方应保证合同标的安全运达甲方指定地点。

14.2 乙方在合同标的交付甲方 48 小时前通知甲方准备接收。

20260629000

14.3 合同标的在交付甲方前发生的风险均由乙方负责。

14.4 合同标的在规定的交付期限内由乙方送达甲方指定的地点视为交付，乙方同时需通知甲方已送达。

十五、违约责任

15.1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的，甲方向乙方偿付拒收标的总值 20%的违约金。

15.2 甲方无故逾期验收的，甲方应按逾期付款总额千分之五每日向乙方支付违约金，最高限额为本合同总额的 2%。

15.3 乙方逾期完成合同约定服务内容的，乙方应按逾期相应工作对应价款总额每日千分之六向甲方支付违约金，由甲方从待付合同款中扣除。累计逾期超过约定日期 10 个工作日不能完成的，甲方可解除本合同。乙方因逾期交付或因其他违约行为导致甲方解除合同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值 20%的违约金，如造成甲方损失超过违约金的，超出部分由乙方继续承担赔偿责任。

15.4 乙方交付的产品或服务不符合采购需求要求、乙方投标文件承诺及国家有关质量标准的，甲方有权拒收，乙方愿意更换但逾期交付的，按乙方逾期交付处理。乙方拒绝更换的，甲方可单方面解除合同，并由乙方赔偿由此造成的甲方全部损失。

十六、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6.1 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16.2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16.3 不可抗力事件延续 120 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十七、解决争议的方法

17.1 甲乙双方因合同签订、履行而发生的一切争议，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按下列第（2）种方式解决：

（1）向连云港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2）向合同签订地法院起诉，合同签订地在此约定为连云港市。

十八、合同生效及其他

18.1 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18.2 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有关条文执行。

18.3 本合同一式六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乙方各执三份。

甲方：连云港市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支队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地址：连云港市海州区南极南路 139 号

电　　话：

日期：2026年 6月29日

乙方：中国船级社实业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地址：北京市东城区王府井大街 99 号世纪大厦 A 座 9 层

电　　话：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2

廉政合同

根据交通运输部《关于在交通基础设施建设中推行廉政合同的通知》、《交通基础设施建设廉政合同考核暂行办法》和省交通运输厅《关于限制违反廉政合同的投标人进入交通工程建设市场的若干规定》等文件要求以及有关服务采购、廉洁管理的相关规定，为加强服务项目的党风廉政建设，保证服务提供优质规范，保证服务从业者廉洁从业，保证资金安全以及服务效益，船舶检验图纸审查技术服务(项目编号：JSZC-320700-JDGS-G2026-0026)项目的项目法人连云港市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支队（以下简称“甲方”）与该项目的承包人中国船级社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特订立如下合同。

1、甲方和乙方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1）严格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交通运输部、省交通运输厅的有关规定。

（2）严格执行船舶检验图纸审查技术服务(项目编号：JSZC-320700-JDGS-G2026-0026)项目合同文件，严格履行合同。

（3）双方的业务活动坚持公开、公正、诚信、透明的原则（法律认定的商业秘密和合同文件另有规定除外），不得损害国家和集体利益，不得违反服务采购管理规章制度。

（4）推行廉洁管理标准化，建立廉洁管理责任体系，制定廉洁管理制度，实行建设信息公开，开展廉洁教育和廉洁文化建设，监督并认真查处违法违纪行为。

（5）发现对方在业务活动中有违反廉洁规定的行为，有及时提醒对方纠正的权利和义务。

（6）发现对方严重违反本合同义务条款的行为，有向其上级有关部门举报、建议给予处理并要求告知处理结果的权利。

2、甲方的义务

（1）甲方应认真履行廉洁从政各项要求，组织实施廉洁管理标准化工作。

（2）甲方应按照资金使用规定，保证资金的管理、使用符合相关规定。

（3）甲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索要或接受乙方的礼金、有价证券和贵重物品，不得让乙方报销任何应由甲方或甲方工作人员个人支付的费用等。

（4）甲方工作人员不得参加乙方安排的超标准宴请和娱乐活动；不得接受乙方提供的通讯工具、交通工具和高档办公用品等。

（5）甲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要求或者接受乙方为其住房装修、婚丧嫁娶活动、配偶子女的工作安排以及出国出境、旅游等提供方便等。

（6）甲方工作人员及其配偶、子女不得从事与甲方工作有关的材料设备供应、服务分包、劳务等经济活动等，不得安排个人服务队伍。

（7）甲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以任何理由向乙方推荐分包单位或推销材料，不得要求乙方购买合同规定外的材料和设备。

（8）甲方工作人员要秉公办事，不准营私舞弊，不准利用职权从事各种个人有偿中介活动，不得透露不该公开的与服务项目有关的任何信息。

3、乙方的义务

（1）乙方应认真履行廉洁从业各项要求，建立完善的廉洁管理组织机构，明确廉洁管理员。

（2）乙方要进行廉洁管理责任分解，层层落实廉洁管理责任，与劳务分包单位、材料供应单位签订《廉洁合同》，制订廉洁责任守则、廉洁考核奖惩办法，按要求建立单位廉洁档案和个人廉洁档案。

（3）乙方应按照廉洁管理的要求，开展内部廉洁教育，在现场建立廉洁警示牌（栏）、举报箱，公布举报电话、廉洁承诺，公开重大事项。

（4）乙方对照廉政风险防控手册分析风险点，建立岗位廉洁风险防控机制。

（5）乙方应保证项目资金的管理、使用，不得挪用、截留、挤占，并按规定及时支付农民工工资和材料、服务款。

（6）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向甲方及其工作人员行贿或馈赠礼金、有价证券、贵重礼品。

（7）乙方不得以任何名义为甲方及其工作人员报销应由甲方单位或个人支付的任何费用。

（8）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安排甲方工作人员参加超标准宴请及娱乐活动。

（9）乙方不得为甲方单位和个人购置或提供通讯工具、交通工具和高档办公用品等。

（10）乙方在廉洁管理过程中，应对廉洁管理过程中形成的资料完备性进行检查，并整理归档。

4、违约责任

（1）甲方及其工作人员违反本合同第 1、2 条，按管理权限，依据有关规定给予党纪、政纪或组织处理；涉嫌犯罪的，移交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给乙方单位造成经济损失的，应予以赔偿。

（2）乙方及其工作人员违反本合同第 1、3 条，按管理权限，依据有关规定责令纠正，违反法纪的给予党纪、政纪或组织处理；给甲方单位造成经济损失的，应予以赔偿；情节严重的，甲方建议相关主管部门给予乙方一至三年内不得进入其主管的同类服务采购市场的处罚。

5、双方约定：本合同由双方或双方上级单位的纪检监察部门负责监督执行。由甲方或甲方上级单位的纪检监察部门约请乙方或乙方上级单位纪检监察部门对本合同执行情况进行检查，提出在本合同规定范围内的裁定意见。

6、本合同有效期为甲乙双方签署之日起至服务合同失效日止。

7、本合同作为船舶检验图纸审查技术服务(项目编号：JSZC-320700-JDGS-G2026-0026)项目服务合同的附件，与服务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经合同双方签署后立即生效。

8、本合同一式三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合同由甲方和乙方各执一份，送交监督单位一份。

甲方：连云港市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支队　　乙方：中国船级社实业有限公司

（盖章）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6年 6月29日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